

证券代码：872814

证券简称：羽玺新材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四川羽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9月12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结合通讯方式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9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建军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四川羽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公司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分别于2024年8月21日和2024年9月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。在综合考虑公司战略规划、未来业务发展需求及股东利益

等因素后，拟决定终止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，未来公司会根据实际经营情况重新制定权益分派方案。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四川羽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按期实施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的致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蒋显全、刘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计划于 2024 年 9 月 27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四川羽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四川羽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9 月 12 日